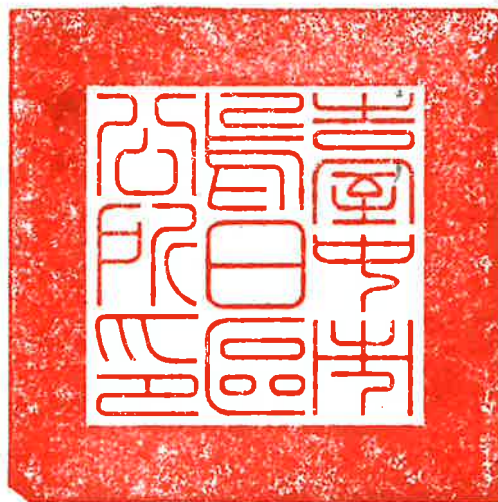


臺中市烏日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烏區民字第1140014025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區114年補助全區里民水電案完成匯款入帳事宜。

依據：臺中市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七條第一項第四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區里民申請114年（含110年、111年、112年及113年原申請戶）水電費補助款已完成匯款至指定存摺帳戶，倘有金額不符或其他錯誤情形，請於公布日起20日內（114年7月20日前），先電話洽詢或攜帶戶口名簿及匯款存摺封面影本向本所申請複查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二、諮詢窗口：

（一）電話：04-23368016分機151、152、153、168、169。

（二）網路電話：0972-263435。

臺中市烏日區公所